雁峰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对预算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我局对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部门基本情况

(区安监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起草安全生产综合性行政措施，研究提出全区安全生产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要措施的建议。负责拟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考核标准和控制指标分解方案，监督考核并通报安全生产控制指标执行情况。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承担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

（二）承担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区属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负责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承担权限内非煤矿矿山、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许可管理责任；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非煤矿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承担对全区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和职业病预防有关监督管理。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五）承担监督检查重大危险源监控、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六）负责组织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督查。

（七）根据区人民政府授权，依法组织、协调一般事故调查处理和办理结案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八）负责组织指挥和协调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工作。

（九）承担综合管理全区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和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统计分析工作，定期分析和预测全区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区安全生产信息。

（十）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设计的审查和安全设施的竣工验收工作。

（十一）组织开展全区安全生产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负责组织拟订全区安全生产科技规划，组织、指导和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和技术示范工作。

（十二）负责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组织实施对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进行检测检验、安全评价、安全培训、安全咨询等社会中介组织的资质管理工作，并进行监督检查。

（十三）组织、指导全区和各街道、乡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人员的安全培训、考核工作，依法组织、指导并监督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考核工作和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经营管理者、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监督检查工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工作。

（十四）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区安监局内设3个机：办公室、安全生产管理股、法规应急股。现有在职工作人员9人。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区安监局内设3个机：办公室、安全生产管理股、法规应急股。现有在职工作人员9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安监局单位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安监局单位本级。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

我办2019年度收入预算513.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13.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2.92万元（工资福利支出108.9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万元，）；项目支出401万元。

（二）2019年部门决算情况

2019年收入决算数594.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3.92万元，其他收入81.04万元。本年度收入决算数较上年收入决算数比上年增加437.38万元，增加277.58%。

2019年支出决算数163.9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8.5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23.79万元，项目支出41.6万元。本年度支出决算数较上年支出决算数减少10.91万元减少6.24%。

（三）2019年支出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办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维修（护）费等日常公用经费。2019年基本支出122.38万元，较上年106.26万元增加16.12万元，增加15.17%。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98.59万元，占比80.56%，日常公用经费23.79万元，占比19.44%。

2.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系我办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2019年项目支出41.6万元，较上年68.63万元减少27.03万元。项目支出中行政事业类项目41.6万元，占比100%。

 3、“三公”经费情况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3.24万元，完成预算的81%，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3.24万元，完成预算的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25万元，增长8.22%。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年度，区应急管理局“紧盯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环境、争创省优、落实市政府下达的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三个工作目标，突出宣传教育、隐患排查、风险防控、专项行动四项工作重点，首创社区村建立安全“一长三员”制度、首创校园安全“一会、一课、一小视频”宣传方式、首创应急管理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率先在全市探索专家检查服务方式、率先启动“三大应急预案”编制规划五项工作特色和亮点”，取得了强执法防事故连续三个季度在全市排名第一，安全生产风险隐患“三大行动”、“五个一批”持续保持全市第一的成绩，事故发生率、伤亡率低排在全市前列的良好成效，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安稳定，被评为全省安全生产工作优秀单位。

1、在“综合防”上下真功夫，进一步强化了安全和应急管理的落实力。

一是推动党委政府领导责任落实。区委区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我局一直以来积极协调配合当好参谋助手，制定了相关领导带队检查工作方案，为督查特护期、节假日等关键节点的安全生产工作做好了相应保障。二是安委办综合统筹行业部门监管责任落实。全面推行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计划监管执法，推进“强执法防事故”行动。三是全面推进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下发了《关于印发<雁峰区“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年”2019年实施方案>的通知》,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围绕“一必须五到位”依法依规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在“牵头救”上推实举措，进一步提高了安全和应急管理的执行力。

7月6日市局防汛调度会后， 我局党组立即召开会议研究部署防汛救灾工作，要求全局干部职工取消休假，严格实行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制度，全局人员都全身投入防汛救灾工作来。一是明确工作职责。安排了专人负责全区报灾、核灾工作，安排专人负责因灾被困或因灾受危群众转移安置工作；与衡阳根创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救灾物资供货协议，负责救灾物资购买、调度、发放工作；二是明确专人负责综合协调各相关部门、镇街相关工作。根据各镇街、各部门上报的受灾情况，第一时间到受灾现场进行核灾，确保报灾数据的真实、准确，并按照时间节点及时向市局报送情况；三是全局工作人员齐上阵。服从局党组的统一调度，对突发事件全局上阵，切实做好防汛救灾各项工作。

3、在“统筹助”上动真感情，进一步提高了安全和应急管理的凝聚力。

全区上下全力以赴做好防汛救灾工作，加强对防洪堤、车江铜矿尾矿库、地质灾害点、挡土墙、内涝等监控预警，做好隐患排查，精准采取措施应对，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区各部门在区内22个内涝点、34个地质灾害点都安排人员24小时值班值守，谨防发生大的次生灾害；沿湘江河段、水库堤坝都安排专人24小时巡堤查险，防止我区出现溃堤的风险。我局在7月10日、13日、15日深夜、凌晨陪同区委书记周玉军、区长何子君到各受灾点、风险地段、河段调度防汛抗灾工作，并多次到师院、锦绣花苑、技校等内涝点查看险情、灾情，并及时做好险情的处置。7月9日，我区启动自然灾害救助Ⅲ级响应，全区共投入112万元用于安置受灾群众和防汛抗灾所需物资、设备。通过全区干部职工的严防死守，这次洪涝灾害，我区没有发生人员伤亡事件，没有发生溃堤毁坝事件，受灾群众得到及时救助，切实保障了我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4、在“安全监管”上动真格，进一步提高了安全和应急管理的威慑力。

一是开展重要时段、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持续推进“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年”及“强执法、除隐患、迎大庆、保安全”工作,“两节两会”及“端午”、“中秋”及“国庆特护”期间重要时段严防死守，开展安全巡查，加强值班值守和信息报送，确保大庆期间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二是深入开展“百日行动”。支持激励各镇街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大管控大整治”百日行动，安排专项激励资金用于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与管控。三是在镇街全面开展委托执法工作。在“强执法，防事故”行动中，区安委办按照“每周一调度”、“十天一上报”和“每月一通报”等三项制度实施。在镇街全面开展委托执法工作，区政府主要领导对“强执法、防事故”执法工作落后的镇街进行了约谈，形成安全监管高压严管态势。四是紧盯森林防火安全。我局协调、督促各森防办成员单位发挥部门优势，既分工负责，又齐心协力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春节、清明及高温期间，实行森林火灾报告制度，确保了森林防火工作形势的安全可控。

5、在“宣传教育”上求实效，进一步提高了安全和应急管理监管的向心力。区安委办组织开展了应急誓言宣誓、“万人大签名”、安全应急常识有奖竞赛、巨幅电子显示屏播放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等富有特色和实效的宣传活动。全方位开展应急演练，在中联石化军民加油站、白沙实验学校、校车公司、幼儿园、特变电工、美美世界、水上救援等企业、行业、领域开展了20多场次应急救援演练，扎实提升各单位应急处置能力。人民日报、学习强国湖南平台、湖南日报、湖南红网、掌上衡阳等中央、省、市等10多家媒体报道了我区“安全生产月”系列宣传活动，成功营造浓厚氛围。“安全生产月”期间，我区广泛发动全区群众参与安全生产月“全国应急和安全知识竞赛”，取得了全市第四名的好成绩。9月份，我区在应急管理部举办的“普法竞赛”活动中在全市五城区中排名第二。